

14.3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（项目名称）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轮式拖拉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3人，营业收入为16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1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还田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石家庄牧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8人，营业收入为12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旋耕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河北耕耘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翻转型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河北泓盛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12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植保无人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黑龙江惠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70人，营业收入为2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38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粮食烘干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

称：滑县星火机械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3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标的名称：沁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葛村为农服务中心农用机械设备购置项目（三次）-玉米播种机、小麦播种机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河南农有王农业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75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修武县智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30 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（此项仅作为告知，不作为格式要求。）

2. “制造商”是指生产货物的制造商，企业名称是生产货物的制造商名称，不是投标人名称，但投标人是生产货物的制造商除外。

3. 本项目中小企业标的物所属行业：**工业**